

侦破纪实

警世录

觅踪

——任丘警方侦破“8·12”交通肇逃案纪实

违停遭罚 网上辱骂交警 拘留

9月13日16时许,余某因违停被迁安交警大队执勤的交警贴了罚单。随后,余某通过网络贴吧发帖辱骂交警,宣泄不满情绪,同时还在帖子中以各种侮辱语言谩骂交警执法行为。

交警部门获悉此事后,向迁安市公安局维权委员会提出维权申请,迁安市公安局维权委员会高度重视,对维权申请进行核查受理,经调查后转入维权工作程序,迅速采取措施,一方面协调网安大队确定嫌疑人,另一方面协调治安部门对事件进行调查取证,依法处理。经过详细调查后,9月20日,治安大队依法对余某进行传唤取证。

余某的行为已构成公然侮辱他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迁安市公安局依法给予余某行政拘留七日的处罚。

警方提醒,国家法律尊严不容侵犯,公安民警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受国家法律保护。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广大网民应增强自律意识和底线意识,做个文明守法的好网民,共同维护网络环境。同时,司机朋友们要加强自身遵守交通规则的意识,为社会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出一份力。

马宏艳 裴金平

道路被挡 推倒他人简易房 获刑

临西县王白地村村民张永佳,看到该村路边新建一处简易房有碍自己通行,便带着十几个人和两辆铲车,将简易房推倒。近日,临西县人民检察院以故意损坏财物罪依法将其提起公诉,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在先行赔偿的基础上,判处其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六个月。

2015年6月,王白地村张晚顺在村路边建了一处简易房,让母亲居住。可房屋正好挡住了张永佳等几户村民去承包地种田的路。张永佳见状,找张晚顺协商未果恼羞成怒。6月24日14时许,张永佳安排人分别驾驶两辆铲车,带着自己的弟弟、儿子,拿着铁锹,同时从配件厂喊

来了几个人,共计十余人前来清路。他们先是将张晚顺的母亲从室内抬出,后与前来阻挠的张晚顺、张晓义兄弟俩人进行厮打,最终是将简易房屋推倒。经鉴定,被损坏房屋等物品价值共计11800.70元。

案发后,张永佳逐渐冷静下来,越来越为自己的莽撞行为感到后悔。在村委会主持调解下,与对方达成调解协议,赔偿了被害方的经济损失,取得了对方谅解。11月4日,张永佳向警方投案自首。

法院依据其犯罪行为事实和案发后认罪悔罪的具体情节,并结合社区矫正机构意见,遂作出上述判决。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马士江 王凤荣

奇葩男怀抱布娃娃 民警细盘查擒获窃贼

近期以来,广宗县公安局加大对社会面巡控力度。9月25日凌晨3时许,广宗镇派出所民警巡逻至县城紫苑小区附近时,发现一名男子怀抱两只布娃娃,手拎一个手提袋,形迹十分可疑。

民警随即上前进行盘问,而该男子回答得含糊其辞,后将该男子传唤到派出所,并在男子的手提

袋内发现现金、剃须刀、充电宝、香皂、香烟等财物。经讯问,该男子终于承认其在紫苑小区盗窃车内物品的违法事实。目前,姜某已被行政拘留。

在此,警方提醒,车辆尽量不要放到无人看管的室外,车上不要放置贵重物品和现金,加强防盗措施,避免车辆和财物损失。

谷俊帅

砸人车辆 法盲同事携手进班房

6月23日下午,省会汇通街的一处便道上,两名男子手持铁棍对着一辆轿车一通乱砸,随后迅速离开。过路群众立刻拨打了110报警。

石家庄市公安裕华分局建通刑警中队的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被砸的是一辆越野车,前大灯、倒车镜、车窗及前后挡风玻璃等部位都被砸坏,车漆也被划了一道。出警民警随后通过车牌号查询联系上车主张某,但车主张某也说不出为何遭此横祸。

据一位目击者反映,当时曾看见有人从被砸车辆停放方向跑过来,上了一辆面包车,并向民警提供了面包车的车牌号码。结合案发现场的监控录像,民警推断,作案者不只两人,面包车上应该还有砸车男子的同伙。

通过大量的工作和进一步研判,最终确定了费某等几个嫌疑人的身份。9月22日,民警在辛集某工地将费某、许某两人抓获

归案,另两名嫌疑人甲某、乙某因之前已辞职离开而侥幸逃脱。

经审讯,费某、许某对伙同甲某、乙某砸他人汽车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据费某交代,他与被害人张某原先同在一个公司工作,张某是他的上级,因工作中的一些矛盾,让他对张某产生了怨恨。前段时间,张某因故离开了公司,但费某的怨气却并没有随着张某的离开而消失,反而计划着找机会报复一下张某。6月23日,费某找朋友借来了一辆面包车,并叫上了同事许某、甲某、乙某三人,由许某驾驶车辆,从辛集来到了石家庄市。

在获知张某的车牌号和车辆型号后,甲某、乙某到附近寻找到张某的汽车并下手将车灯、玻璃等砸碎,而后几人迅速开车返回了辛集的工地。

目前,费某、许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甲某、乙某已被上网追逃。

孙俊杰

宋胜利

光天化日之下,在任丘市某村边公路,一辆没有牌照的轿车将一名骑电动自行车的中年男子撞成重伤后逃逸。任丘交警与嫌犯周旋一个多月,最终将其收入法网。

发生车祸 肇事车是辆无牌轿车

8月12日13时47分,任丘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接到村民报警称:在鄯州镇西七里庄村南公路桥发生一起车祸,一辆由东向西行驶的轿车把一辆从村里出来向南行驶的电动车撞倒在公路上,肇事车逃逸。

勘查民警曹志勇带上助手刘潇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只见一名中年男子倒在路边血泊中,脸色苍白,遂立即叫来了救护车将其送往医院,后确诊为重伤二级。

现场除一辆损坏严重的电动车之外,只发现了少许因撞击而脱落的绿色漆片。通过走访围观群众,有目击者称,撞人的车辆是一辆绿色轿车,但具体什么型号却说不清楚。

民警调看附近监控录像发现,肇事车系一辆绿色奇瑞QQ轿车,

但该车没有牌照。

破案心切 家属好心反帮了倒忙

为了找到肇事车的运行轨迹,交警一方面调看该车上行、下行路段的监控录像,另一方面征得家属的支持与配合,在周边村落进行寻访,因为按常规逻辑分析,肇事车怕遇到交警肯定不敢进城或外出,车主说不定就住在周围的某个村庄。

然而,没有想到的是,出于破案心切,第二天,受害者家属便把绿色无牌照奇瑞QQ轿车肇事逃逸和受害人伤势严重的信息发在了微信朋友圈,试图调动更多的亲朋协助查找。一时间,秘密寻访变成了大张旗鼓地围剿。肇事车主似乎察觉到了什么,就地蒸发,案件侦破一度搁浅。

初现曙光 获得肇事者相关信息

8月17日,曹志勇获得消息称,枣林庄三村薛某某有这么一辆车。

交警直抵枣林庄,找到薛家,其父亲说薛某某已经两天没回家了,去向不知。问到车,他开始装

傻充愣:“什么车?我们哪有车呀?”“你儿子经常开的那辆绿色轿车!”“不知道,也许是借的吧……”说话间,他的神情流露出恐慌。这瞬间变化的面部表情,让曹志勇作出了判断。

随后,根据群众提供的线索,曹志勇在薛某某打工的某村拔丝厂获取了其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关信息。

明察暗访 锁定肇逃者栖身处

通过交警提供的肇逃者相关信息,任丘警方很快利用高科技手段,确定肇事者当时在内蒙古。

正当交警准备去内蒙古搜捕逃犯时,8月20日,薛某某又返回任丘,交警立即派员在枣林庄三村多处布控蹲守,但抓捕未果。经警方再次确定,他已经去了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区的王四营乡有个全国闻名的综合食品批发零售市场,这里外地流动人口相当多,不易管理。这个市场附近有个李罗营村,村里大部分人都是在此经商租住的外地人,薛某某应该就住在该村。

受害人家属在朝阳区有家亲戚,于是,由受害人表哥李亮(化名)牵头,组织了3名亲友,根据肇事者身份证放大的照片,开始在市场周围搜寻薛某某的影子。

与此同时,任丘交警也派出四名警力专程赴京,与受害人亲属李亮等人兵分三路,通过在市场上做生意的任丘籍人士打听薛某某的去向。

多日搜寻未果,任丘交警想到了北京的同行,在他们的配合下,与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派出所取得了联系,对李罗营村外来人口进行了一次地毯式排查,结果却一无所获。后来得知,薛某某当时确实已在该村入住了两天,因房东没有及时上报登记注册,致使其漏网。

至此,侦破工作已进行了二十多天,尽管没有取得突破性进展,但明察暗访却依然照旧,任丘交警

与受害亲属丝毫没有懈怠,耐心等待着猎物的再次出现……

插翅难飞 嫌疑人最终落法网

9月14日下午1时30分许,曹志勇获得线索称,薛某某家来了一辆黑色比亚迪轿车,薛某某的家人正在跟车上的两个人套近乎,还往车里放了包裹,像是给薛某某送东西的样子。于是,交警对该车进行了跟踪,但最终扑了个空。原来那辆比亚迪轿车没有直接去北京,而是把车开到了安新县赵北口村,搭过北口村给王四营市场送海鲜的货车去了北京。

下午4时许,李亮打来电话,说发现了一名可疑男子,拎着一手提箱在市场门口的公路边徘徊,并不断向公路两侧张望,像是在等人,相貌、年龄均与肇逃人相符,并用手机拍下发回了照片,这让几位交警立时兴奋起来,嘱咐道一是要盯紧他,二是暂不要惊动他,我们正在去北京的高速公路上。

一个小时后,李亮又打来电话说,薛某某与两个带着箱包的人刚刚接过头,他们跟踪时,对方上了一辆电动三轮车,因当时没车无法跟随,目标已失踪。“顺着三轮车驶去的方向继续找,尤其注意路边饭店!我们再有一个小时就到了!”交警继续电话指挥着。

又过了40多分钟,李亮打来电话,说终于在路边一家饭店里找到了那三个人,他们正在吃晚饭。民警果断作出决定:立即向王四营派出所求助,决不能让他们再次跑掉!

下午6时许,李亮的电话再次响起:嫌犯已被王四营派出所控制并带回了派出所。

9月15日凌晨1时许,薛某某被带回任丘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经过连夜突审,薛某某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并交代了如何藏匿、转移和出售肇事车的全过程。上午10时,薛某某已被刑事拘留。

嫌打工辛苦 盗电缆“挣大钱”落入法网

本报记者 李建华
通讯员 闫金海

自2015年10月至2016年5月中旬,一伙盗贼在邯郸磁县农村疯狂盗割通信电缆,然后卖给废品站,作案50多起,导致当地群众不能正常生产生活,也使多家通信企业蒙受重大经济损失。近日,该县涉案金额20余万元的特大系列盗割通信电缆案成功告破,三名犯罪嫌疑人被警方抓获。

2015年10月份以来,磁县时村营乡、讲武城镇、高臾镇、白土镇等多个村庄通信电缆被割断,电话、手机、电脑信号中断,给通信公司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严重影响了群众的正常生产和生活。

系列案件发生后,磁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抽调刑警、技术、网安20名警力开展专案攻坚。根据盗割通信电缆案件的发案特点和重点发案区域,民警采取蹲坑守候的老办法,希望能抓获现行,但嫌疑人十分狡猾,虽经民警连续多日设卡和堵截,仍未发现嫌疑人的踪迹。在民警张网抓贼的时候,嫌疑人毫不收手,连续疯狂作案多起,多个村庄的通信电缆再遭黑手,通

信企业、农村群众议论纷纷,给当地警方带来不小压力。

专案组民警立即调整思路,串并案件,寻找线索,对所有被盗割通信电缆现场周边和沿路的视频监控以及沿路民用监控进行了逐一调取,通过对视频监控的梳理和案发前后可疑人员和车辆的多次比对取得重大突破。警方在调取的视频监控中发现一辆白色奥拓车嫌疑最大,车上坐有两名男子。经反复查看其他视频监控,发现多起案发现场均出现了该白色奥拓车。民警进一步对沿途监控巡线追踪,发现嫌疑车辆多次在案发时间段沿磁县时村营乡庆和裕村进入里青村。专案组民警最终分析确定,白色奥拓汽车就是系列盗割通信电缆案的作案车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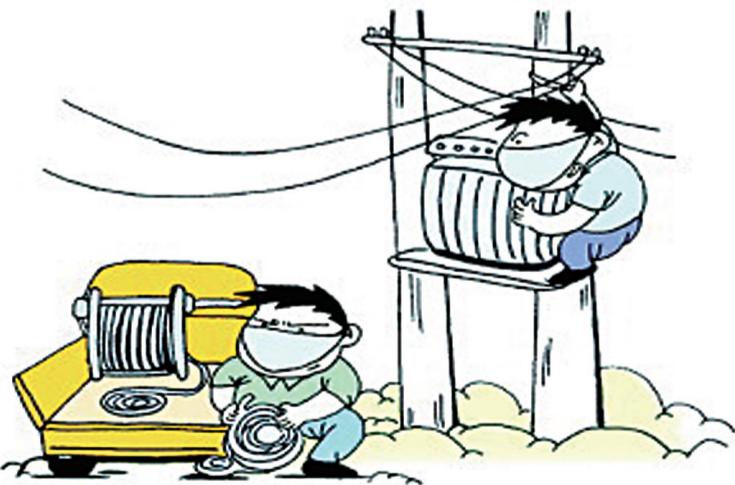
磁县警方立即对全县境内所有白色奥拓汽车进行过筛式排查,发现岳城镇里青村的赵某有一辆与作案车辆高度相似的奥拓车。考虑团伙作案,警方没有正面接触赵某,而是不动声色,围绕赵某的社会关系展开侦查,获悉赵某同磁县时村营乡武吉村的郭某联系频繁,通过比对体貌特征,赵某、郭

某二人有重大作案嫌疑。又通过进一步侦查发现,两名嫌疑人盗割的通信电缆全部卖给废品收购站的各某。8月30日,专案组民警将三名嫌疑人一网打尽,并起获被盗割的通信电缆。

经审讯查明,犯罪嫌疑人赵某、郭某二人曾是工友,共同打工期间,嫌弃工作环境差,打工赚钱辛苦。其间,犯罪嫌疑人郭某向赵某提出,到外边挣个大钱花花,赵

某起先反对,后因手头拮据,郭某此时再次提出外出盗割通信电缆变卖零钱花销,于是二人一拍即合。自2015年10月至今,赵某、郭某二人昼伏夜出,在全县连续作案50余起,盗割联通通信电缆、移动基站电源线。

目前,犯罪嫌疑人赵某、郭某涉嫌盗割罪被依法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各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被依法刑事拘留。



醉酒同事串门时发病 救助不及时也担责

齐晓丽

邢台市的闫某于一天中午酒后去住在附近同事梁某家串门,梁某已上班,只有梁某妻子孙某在家。孙某见其酒味挺大,就让他喝了些茶水解酒。下午4时许,闫某去卫生间吐酒,孙某突然听到卫生间有异常声响,推开门一看,闫某躺在地上,就试图将其拉起来,但无果,便任其在地上躺着。晚上12时许,梁某回家,夫妻二人将闫某抬到一块

垫子上。在此期间,闫某一直沉睡未醒。第二天上午8时,梁某夫妇感觉不对劲,随之拨打120救护车,将闫某送到医院抢救。经诊断,闫某为小脑出血、高血压病3级(极高危)。一个月后,闫某因医治无效死亡。闫某家属将梁某夫妇告上法庭,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闫某在被告家中于下午4时许呕吐后躺在卫生间地面上,直到次日上午8时许被告才联系医院,明显疏于照顾,

未能及时将其送医,与闫某死亡存在一定关联性,同时闫某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对患有高血压饮酒的危害是明知和清楚的,对于自身死亡的后果,应承担主要民事责任。法院最后判决梁某夫妇承担40%的赔偿责任,共计247969.60元。

法官说法:以上案例对大家是一个特别警示。本案判决梁某夫妇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是因为梁某夫妇违反了先行行为义务。先行行为义务是指由于行为人先前

实施的某一行为,使法律所保护的某种权利处于危险状态,而产生的防止危害结果的义务。本案中,孙某明知闫某醉酒仍放任其到家中串门儿,在闫某突然昏倒的情况下,梁某夫妇未及时通知闫某的家人,也未及时将闫某送医,结果闫某死亡,自己也付出沉重的代价。

现在开庭